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没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七届董事会召集。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4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至 2018 年 4 月 19 日(星期四)15:00 的任意时间。

5.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4 月 12 日（星期四）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4 月 12 日（周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郑州市金水东路 39 号 A 座 081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审议如下提案：

1.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4.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向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8. 《关于提名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应选非独立董事 2 人，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8.01 选举王庆为公司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2 选举林疆燕为公司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 上述 1、2、3、4、5、6、8 项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第 7 项提案详见公司 2018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七届七次董事会议公告。

(四) 第 8 项提案将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
4.00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向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8.00	《关于提名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8.01	选举王庆为公司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2	选举林疆燕为公司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注：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登记方式、登记时间、登记地点以及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有关要求

1. 登记方式：亲自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2. 登记时间：2018 年 4 月 16 日 9:00-12:00 14:00-17:00
2018 年 4 月 17 日 9:00-12:00 14:00-17:00
2018 年 4 月 18 日 9:00-12:00 14:00-14:30

3. 登记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 39 号 A808 室及会议现场。

4. 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请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人代表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飞、汪洋

电 话：0371-87528527 87528528

传 真：0371-87528528

邮 箱：ddcm000719@126.com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 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19。
2. 投票简称：“中原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对候选人 C 投 X3 票	X3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 选举董事（如提案 8，有 2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董事候选人

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4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4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4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参加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			
4.00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向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8.00	《关于提名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8.01	选举王庆为公司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2	选举林疆燕为公司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二、本人（本单位）对上述提案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